

行为守则



霍尔顿区校委会致力于通过采用促进尊重、文明，负责和学术卓越的行为守则，并为学校所有成员制定明确的行为标准，以整体学校方法创造安全、关爱、公平和包容的学校环境。目标是营造积极的学校氛围，让每个学生、教职员工和学校社区成员都感到安全、被包容和被接受。校委会支持所有学生发展健康的人际关系、做出正确的选择、继续学习并取得成功。

根据安大略人权法 Ontario Human Rights Code,
安大略职业健康与安全法案
Ontario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Act, PPM # 128 和
霍尔顿区校委 HDSB 安全和接受环境学校政策
HDSB Safe and Accepting Schools Policy

2021年6月

行为标准

尊重、文明和负责任的公民

学校社区的所有成员都必须:

- 尊重并遵守所有适用的联邦、省和市法律
- 表现出诚实和正直
- 尊重人与人的不同，他们的想法和意见的差异
- 始终以有尊严和尊重的态度对待彼此，尤其是在出现分歧时
- 尊重和公平对待他人，不分种族、血统、原籍地、肤色、民族、公民、宗教、性别、性取向、年龄或残疾
- 尊重他人的权利
- 对学校财产和他人的财产表现出适当的关心和尊重
- 采取适当措施帮助有需要的人
- 如有必要，寻求学校工作人员的帮助，以和平解决冲突
- 尊重学校社区的所有成员，尤其是处于权威地位的人
- 尊重他人在有利于学习和教学的环境中工作的需要，包括确保个人移动设备仅在教学期间用于教育和其他允许的目的。
- 不向老师或处于权威地位的其他人说粗话

安全

学校社区的所有成员不得:

- 参与欺凌行为，包括网络欺凌
- 进行性侵犯
- 贩运武器或非法毒品
- 向未成年人提供酒类或大麻
- 进行抢劫
- 拥有任何武器，包括枪支
- 使用任何物体来威胁或恐吓他人
- 用物体对任何人造成伤害
- 持有酒类、大麻或非法毒品，或受其影响，或向他人提供酒类、大麻或非法毒品
- 造成或鼓励他人对别人造成身体伤害
- 以仇恨或偏见为动机进行仇恨宣传和其他形式的行为
- 故意破坏学校财产或在学校房产范围内外财产的行为

共同的责任

当学生、教职员和家家长/监护人共同努力创建安全、关爱、公平和包容的学校时，它会对学校的氛围产生强大的影响。每个合作伙伴都对建立积极的学校氛围做出重要贡献，让学校社区的所有成员都感到安全、被包容、被接受并积极促进正面的行为和互动。

学生的责任:

- 实践诚实和正直
- 锻炼自我控制和自律
- 避免将任何可能危及他人安全的物品带到学校
- 避免将烟草、大麻、酒类和/或电子烟产品和用具带到学校
- 准时来到学校，并准备好学习
- 参与学校社区
- 尊重自己、他人和学校财产
- 善待他人并展现尊严
- 遵守支持校委会着装规范和校服政策的学校着装规范
- 向成人或学校工作人员报告真实或感知到的欺凌事件

- 根据校委会歧视性和有害语言协议 HDSB Discriminatory and Harmful Language Protocol 向成人或学校工作人员报告出于偏见或仇恨动机的活动
- 遵守有关在学校/教室使用个人电子设备的信息和通信技术 Responsible Use Procedures for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 的负责任使用程序

员工的责任:

- 根据校委会的公平和包容性政策，处理和报告学校实践要求的安全学校事件
- 提供安全、关怀、公平和包容的学习环境，不受干扰
- 教导和塑造积极的行为和良好的公民意识
- 教导接受和尊重他人
- 促进开放、诚实的沟通
- 帮助学生充分发挥潜力并培养他们的自我价值感
- 为所有学生保持一致的行为标准
- 传达和监督支持校委会着装规范和校服政策的学校着装规范
- 在课堂教学和学校活动的整个课程中整合欺凌预防、反压迫和反歧视策略以及福祉实践
- 通知受到伤害的学生和被认为造成伤害的学生家长/监护人
- 为受到伤害的学生、目睹有害行为的学生和造成伤害的学生提供支持
- 让学生作为公民的全部责任做好准备

父母/监护人的责任:

- 了解霍尔顿区校委会 HDSB 行为守则 Code of Conduct
- 鼓励和帮助您孩子遵守行为规则
- 鼓励和帮助您孩子定期按时上学
- 对您孩子的学业和社交发展表现出积极的兴趣
- 与您的孩子讨论他们如何为保持学校安全和包容性做出贡献
- 为您的孩子树立积极的榜样
- 协助您学校的工作人员处理涉及您孩子的纪律问题
- 避免不尊重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对会面的过度要求或不合理的沟通要求
 - 对员工发表贬损/侮辱性评论
 - 对员工大喊大叫/说粗话
 - 欺凌/说是非

进步式纪律

进步式纪律是一种整体学校的方式，使用连续的干预、支持和后果，包括加强积极行为和帮助学生做出正确选择的机会。

当学生行为不当时，在施加任何后果之前会考虑以下因素:

- 特定的学生和缓解因素
- 行为的性质和严重程度
- 对学校氛围的影响
- 对受害学生的影响
- 学校社区内的关系

可能导致停学的行动:

- 发出（口头、书面或发送）威胁对他人造成严重身体伤害
- 持有酒类、大麻（除非接收者是被授权将大麻用于医疗目的的个人）或非法毒品
- 在酒类或大麻的影响下

- 对老师或其他处于权威地位的人说粗话
- 进行破坏行为，对学生所在学校的学校财产或学生所在校舍内外财产造成广泛损坏
- 欺凌（身体、社交、言语或网络）
- 行为不检、顽固反对权威、损害学校道德基调或学校其他人身心健康的行为
- 拥有或使用爆炸装置，包括烟花
- 纵火、启动误报、制作炸弹威胁或使个人、财产或社区处于危险之中的行为
- 敲诈勒索
- 骚扰
- 仇恨犯罪
- 在校舍内外吸烟或吸电子烟
- 盗窃
- 故意破坏学校或校委会财产
- 在校舍内外鲁莽或危险地使用车辆（例如汽车、摩托车、自行车等）

导致停学和可能被开除的行动:

- 拥有武器，包括拥有枪支
- 使用武器对他人造成或威胁身体伤害
- 对他人造成身体伤害，需要医生治疗的人身攻击
- 进行性侵犯
- 贩运武器、非法或受限药物
- 进行抢劫
- 向未成年人提供酒类或大麻
- 欺凌，如果学生之前因参与欺凌而被停学，并且学生继续留在学校会对他人的安全造成不可接受的风险
- 教育法 *Education Act, Subsection 306 (1)* 小节所列的任何活动，其动机是基于种族、民族或族裔血统、语言、肤色、宗教、性别、年龄、精神或身体残疾、性取向、性别认同、性别表达或任何其他类似因素的偏见
- 校长认为严重损害学校道德基调和/或他人身心健康的行为
- 一种非常不恰当的行为模式，以至于学生的持续存在会损害他人的有效学习和/或工作环境
- 学生在校内或校外从事的活动导致学生继续留在学校，从而对学校或校委会中的其他人的身心健康造成不可接受的风险
- 学生在校内或校外从事的活动已对校委会财产或校委会房产范围内的物品造成严重损坏

必须考虑的缓解因素:

- 学生是否有能力控制自己的行为?
- 学生是否有能力理解其行为的可预见后果?
- 学生继续留在学校是否会对任何人的安全造成不可接受的风险?
- 是否对学生使用了进步式纪律方法?
- 学生的不当行为是否与因种族、肤色、族裔、原籍地、宗教、信仰、残疾、性别或性别认同、性取向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受骚扰有关?
- 后果是否影响学生的继续教育?
- 学生的年龄是一个因素吗?
- 对于有个人教育计划 Individual Education Plan (IEP) 或残疾相关需求的学生:
 - 该行为是发育和身体残疾的特征吗?
 - 是否进行了适当的调整?
 - 后果是否可能加剧或恶化行为或品行?